

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

九财农指〔2022〕48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农业救灾种子资金的 通知

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农业农村（农业农村水利）局：

为支持做好我市抗灾减灾和灾后恢复生产工作，确保粮食安全，根据各县（市、区）粮食受灾情况，经研究，现将市级农业救灾种子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 1）。资金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119 防灾救灾”。

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购买农业救灾种子，各地要严格按照政府规定程序采购，并以种植大户和农业经营主体为救助重

点，确保及时、免费发放到位。要按照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强监管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坚决杜绝挤占、挪用等违规行为的发生，对照绩效目标表（详见附件2），加强预算执行中绩效运行监控，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市级农业救灾种子资金分配表
2. 2022年市级农业救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2022 年市级农业救灾种子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单位	金额（万元）
1	都昌县	2.5
2	修水县	2.5
3	武宁县	2
4	永修县	2
5	瑞昌市	2
6	彭泽县	1.5
7	湖口县	1.5
8	柴桑区	1.5
9	德安县	1.5
10	庐山市	1
11	共青城市	1
12	濂溪区	1
合计		20

附件 2

2022 年市级农业救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市级农业救灾种子资金		
专项实施期		2022 年度		
市级财政部门		九江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九江市农业农村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资金总额	20		
	市级资金	20		
年度目标	通过使用救灾资金,支持农业受灾严重地区进行改种补种,恢复农业生产,确保全年农业生产基本稳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改种补种面积	大于 6 千亩
		质量指标	有效降低受灾损失,已恢复生产的受灾地区主要农作物单产减幅	小于 20%
		时效指标	年度资金执行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	无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稳定农民种粮积极性	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400 万亩以上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导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

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30 日印发